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武）环准〔2021〕060号

中石化重庆页岩气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隆地区隆页1井区试验井组地面工程（项目代码：2019-000291-07-03-001489）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审批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写的《武隆地区隆页1井区试验井组地面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武隆地区隆页1井区试验井组地面工程（以下简称“项目”）属新建性质。项目建设地点涉及凤山街道、芙蓉街道、羊角街道、火炉镇，建设内容包括站场工程和管线工程。其中站场工程在隆页1平台内新建1座集气站，设计规模20万方/天；管线工程：一期新建隆页1平台到火炉阀室输气管线，全长约23km，并同沟敷设1条采出水输送干管，用于区域采出水输送；二期新建隆页1平台到朱家阀室输气管线，全长约21.4km。

项目总投资15827.9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6万元。

三、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防止环境污染、生态破坏、风险事故、环境危害等不良后果，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集气站站场应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并加强站场及管线沿线巡检工作，保护周边地下水环境。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管道试压废水收集后优先利用罐车运输至周边页岩气开发平台回用于压裂工序，不能回用时通过溪沟排放。运营期集气站采气分离废水在废水池暂存，依托“武隆工区采出水处理项目”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旱厕收集后农用。

（三）严格落实废气污染治理措施。施工期加强施工扬尘控制，采用洒水等防尘措施，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夜间施工，尽可能减缓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避免环保纠纷。运营期采取基础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438-2008)2类标准。

（五）固废污染治理措施。施工期废焊接材料、废包装材料、清管废渣等废料统一收集处置，严格按有关技术规范 and 规定落实各项防范措施，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六）生态保护措施。严格落实水保措施，减少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土地复垦和生态恢复。

（七）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备案，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配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防止因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八）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合理环境诉求。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项目批准之日起，若工程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管理工作，由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负责。

七、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公司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

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局

2021年12月20日

抄送：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办事处、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办事处、重庆市武隆区羊角街道办事处、重庆市武隆区火炉镇人民政府、重庆市武隆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